

西南政法学院

THE SOUTHWEST CHINA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1953—1993

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

G649.28

W974

西南政法学院

1953——1992

吴耀林主编



0295562



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

1993年·9月

(川)新登字 015 号

西南政法学院

吴耀森 主编

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出版

西南政法学院印刷厂印刷

*

850×1168mm/m 开本1/32 印张,10.5 字数,230千字

1993年8月第1版

1993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7 — 5616 — 1974 — X / K · 82

印数:0001—4000册

代 序

值此西南政法学院建院四十周年之际，我谨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表示热烈的祝贺！

西南政法学院是新中国成立后，最早建立的培养政法专门人才的高等学校之一。1978年2月17日，经国务院批准为全国重点高等学校。建校四十年来，学院在司法部、省市县的领导下，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为国家输送了大量政法人才，深受社会的赞誉和好评。同时在办学中也不断总结经验，加强内部管理，适应改革开放的新形势，学校面貌发生了非常可喜的变化。

我国是一个有悠久历史的文明古国，但新中国的教育事业还属年轻。西南政法学院的四十年，正像全国其他政法院校一样，经历了一个曲折发展，充满艰辛，充满奋进的过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学校才得到比较稳定的长足发展。为了全面、系统地回顾我国现代政法高等教育的发展历史，总结办学经验，积累和保存资料，西南政法学院专门组织力量，编纂校史。通过广泛搜集材料，查访、考证，从浩繁的档案材料中，整理出一部较为详尽、准确的校史。运用具体的历史事实，实事求是地记述了该院创建、扩充、调整、停办、复办、发展的曲折历史。并以全国的政治、经济、思想的发展为背景，把学校的变迁纳入全局中加以考察，这就使该校的校史具有更加典型和深刻的意义。西南政法学院四十年所积累的经验是丰富的，教训也是深刻的。无论是工作中的经验还是教训，都是十分宝贵的财富，给以后学校的工作和加快改革开放，提供了有益

的借鉴。

值此庆祝你院建校四十周年的时候,我谨在此向曾经为创办、复办和各个时期为西南政法学院付出辛勤劳动的领导同志和教师、向热情支持过西南政法学院工作的部门和同志表示深深的敬意,向现在战斗在各个不同岗位上的师生表示热烈的祝贺和亲切的慰问。祝西南政法学院在党的十四大精神鼓舞下,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抓住机遇,加快改革的步伐,使法学教育更好地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部长

萧 扬

一九九三年七月十九日

目 录

第一章 筹建创办时期(1952.7—1954.8)	(1)
第一节 西南政法学院的诞生	(1)
一、院系调整建立西南革大政法系	
二、成立西南政法学院	
第二节 歌乐山下艰苦创业	(6)
一、选址烈士墓旁	
二、勤俭建校艰苦创业	
第三节 创立新型的政法学院	(9)
一、健全组织充实机构大力培养师资队伍	
二、贯彻全国司会议精神建立干部轮训部	
三、学习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各项工作初步开展	
四、贯彻全国政法教育会议精神筹建本科	
第二章 巩固发展时期(1954.8—1957.5)	(17)
第一节 组织建设和政治思想建设	(17)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党政工作体系	
二、加强思想建设增进党的团结	
三、开展审干与肃反纯洁学校队伍	
四、开展统战工作贯彻执行知识分子政策	
五、学院的第一次党代会	
第二节 学习苏联经验进行教学改革	(25)
一、贯彻政法教育会议精神执行统编教学计划	
二、充实教研室(组)实施“教师工作日与教学工作量制度”	

- 三、制定各种规章制度建立正常教学秩序
- 四、学习苏联政法教育经验聘请苏联专家讲学
- 五、组建重庆法律学校

第三节 加强科学研究基础建设逐步开展科学研究 (32)

- 一、成立院学术委员会
- 二、举办首届学术讨论会
- 三、加强图书资料建设
- 四、制定十二年远景规划

第三章 曲折前进时期(1957.5—1966.5) (39)

第一节 整风运动和反右派斗争 (39)

- 一、学习《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开展整风运动
- 二、反右斗争
- 三、整改交心和整风补课

第二节 大跃进形势下的教育大革命 (45)

- 一、贯彻教育方针和“四个为主”的原则
- 二、学习毛主席著作大搞科学研究
- 三、开展勤工俭学、大办工厂、大办农场、大炼钢铁
- 四、战胜困难大办粮食、蔬菜

第三节 院校合并办校规模扩大 (49)

- 一、两院合并按党校性质办学
- 二、开展反右倾斗争
- 三、参加整风整社和城市人民公社化运动
- 四、办学规模和学校名称变化

第四节 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 (57)

- 一、贯彻“八字”方针治理教学环境
- 二、试行“高教六十条”提高教学质量
- 三、贯彻“双百”方针开展科研、文体活动
- 四、学院第二次党代会

- 五、贯彻“七·三”指示减轻学生负担

第五节 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65)

一、开展整风、“三反”、“五反”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	
二、参加“四清”运动	
三、建立政治部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四、学院第三届党员大会	
第四章“文化大革命”十年(1966.5—1976.10)·····	(73)
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初期的动乱 ·····	(73)
一、批判“三家村”开展学术大讨论	
二、揪斗“走资派”建立“文革”筹委会	
三、造反派夺权内乱不已	
第二节 进驻军宣队、工宣队建立革委会·····	(77)
一、革委会的建立	
二、“清队”、“一打三反”和师生员工下放劳动	
三、整党、“批清”、“批林批孔”和“反击右倾翻案风”	
第三节 逆境抗争抵制撤销政法学院 ·····	(82)
一、撤销政法学院	
二、抵制撤销步履艰难	
三、落实政策教师干部参加司法实践	
第五章 复办再创时期(1976.10—1986.4)·····	(87)
第一节 复办工作困难重重教师干部奋发努力 ·····	(87)
一、另选校址多遇周折	
二、在“文革”破坏的基础上重建校园	
三、师生员工奋发努力共建重点院校	
第二节 拨乱反正全面落实党的政策 ·····	(92)
一、开展揭、批、查	
二、全面落实党的政策调动教职工办学积极性	
三、开展整党加强党的思想和组织建设	
第三节 发挥学校优势增设专业扩大规模 ·····	(97)
一、成立系(部)实现两级管理发展专业特色	
二、健全研究生制度加强研究生管理	
三、扩大成人教育开展多种形式办学	

第四节	加强教学基础建设全面提高教学质量·····	(104)
一、明确政法教育任务不断修正教学计划		
二、加强教材建设勇于开拓创新		
三、加强教学第一线促进教师不断改进教学方法		
四、加强实践性教学环节提高学生知行能力		
五、健全教学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第五节	开展科研活动繁荣理论创作·····	(112)
一、开展学术活动扩大内外学术交流		
二、加强科研管理评选优秀科研成果		
三、顺应形势发展建立学术研究机构		
四、创办多种刊物繁荣理论创作		
五、图书资料与档案建设		
第六节	引导学生参加社会实践·····	(121)
一、学雷锋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活动		
二、开展法律咨询和社会调查活动		
三、课余读书活动		
四、文体活动		
第七节	大搞基本建设改善办学条件·····	(127)
一、基本建设实现八年规划		
二、后勤工作实现管理规范化		
三、加强财务管理严格审计监督		
第六章	深化改革时期(1986.4—1992.12)·····	(133)
第一节	改革领导体制试行院长负责制·····	(133)
一、学院第四次党代会		
二、召开首届教代会		
三、试行院长负责制的一些变化		
第二节	加强师资队伍、教研室和重点本科建设·····	(139)
一、师资建设逐步形成合理梯级结构		
二、全面考核教师实行教师聘任制		
三、开展教学评估加强重点学科建设		

四、加强教研室建设推行教师工作规范	
第三节 加强科研基础建设扩大学术交流	(145)
一、执行“七五”规划加强重点学科项目管理	
二、吸收世界银行贷款建立司法鉴定、图书信息、电教三个中心	
三、法学研究所与高教研究所	
四、扩大外事活动建立国际间校际交流	
第四节 制止动乱维护学校稳定	(153)
一、动乱与制止动乱	
二、集中学习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	
三、整顿校风校纪加强组织纪律	
第五节 恢复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	(158)
一、发挥党委在学校的政治核心作用	
二、坚持把德育放在首位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三、发挥民主党派作用	
四、发挥离退休老同志作用	
第六节 制定“八五”工作规划深化学校各项改革	(165)
一、制定“八五”规划的指导思想	
二、主要奋斗目标	
三、实现“八五”规划的主要措施	
第七节 深化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活动	(169)
一、学雷锋开展“两校一团”活动	
二、第二课堂活动开展活跃	
三、加强学生管理完善学生自律委员会	
第八节 为创一流政法大学而奋斗	(173)
一、学院第五次党代会	
二、解放思想进一步实行综合体制改革	
三、召开二届教职工代表与六届工会代表大会	
四、人才培养硕果累累	
大事记	(183)

系、部、中心简介..... (237)

法律系.....	(238)
经济法系.....	(243)
劳动改造法系.....	(245)
侦查学系.....	(248)
行政管理学系.....	(250)
经济系.....	(252)
外语系.....	(254)
马列主义理论教研部.....	(255)
基础部.....	(256)
成人教育部.....	(258)
图书资料信息中心.....	(263)
电化教学中心.....	(264)
司法鉴定中心.....	(266)

附 录..... (268)

1. 西南政法学院历任院长、党委书记名录	(269)
2. 西南政法学院党群组织机构.....	(270)
3. 西南政法学院行政组织机构.....	(271)
4. 西南政法学院历任高级职称人名录.....	(272)
5. 西南政法学院教职工情况统计表.....	(275)
6. 西南政法学院研究生专业分布统计表.....	(276)
7. 西南政法学院全日制学生情况统计表.....	(277)
8. 西南政法学院函授、自考生情况统计表	(278)

9. 西南政法学院师生员工人数与党、团员统计表	(279)
10. 历年签订校际合作协议的学校	(280)
11. 西南政法学院出国(地区)人员情况统计	(281)
12. 外国人员来院留学、讲学情况统计	(282)
13. 西南政法学院科研成果统计表	(283)
14. 西南政法学院科研成果获奖统计表	(284)
15. 西南政法学院获市、省、部(委)以上 优秀科研项目成果奖	(285)
16. 西南政法学院校舍土地统计表	(292)
17. 西南政法学院校舍规划示意图	(293)
后 记	(294)

第一章 筹建创办时期

(1952.7—1954.8)

西南政法学院是新中国成立后在1952年全国高等学校院系调整中建立的新型高等学府。座落在重庆沙坪坝区郁郁葱葱的歌乐山下,庄严、肃穆的烈士墓旁。

学院筹建时期,正是党贯彻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时候,国民经济经过三年恢复虽然得到初步发展,但国家建设百业待兴,财力有限。全院师生员工在党的领导下,继承和发扬抗大的革命传统,因陋就简,艰苦创业,克服了重重困难,为建设人民的政法教育事业而努力奋斗。在这段时期,学校一方面坚持教学,一方面积极修建校舍,添置设备,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学院党组织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注重师生员工的思想政治教育和马列主义理论教育,团结、教育、改造知识分子,大力培养教师队伍,搞好教材建设,建立和发展新的教学体系,为国家培养了一批亟需的政法工作人才。

第一节 西南政法学院的诞生

一、院系调整建立西南革大政法系

新中国成立后,党十分重视人民教育事业的建立和发展。毛泽东同志1950年6月在党的七届三中全会上做的《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报告中提出“有步骤地、谨慎地进

行旧有学校教育事业和旧有社会文化事业的改革工作,争取一切爱国的知识分子为人民服务”。为了使高等教育适应国家经济建设的迫切需要,根本改变旧中国在学校设置、分布以及系、科分工方面的无政府状态,改变旧教育中理论脱离实际的状况,执行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1952年国家在全国范围内对高等学校进行了大规模的院系调整工作。这次院系调整是有计划、有步骤地改革旧的高等教育制度和教学组织的一个重大措施,也是新中国教育史上一件具革命意义的大事。

遵照中央指示的原则,根据西南地区的具体情况,在征求了有关方面的意见后,西南军政委员会文教部拟订了西南区高等学校院系调整方案。经中央教育部转政务院批准后,于1952年9月22日至25日召开了西南高等学校院系调整工作会议。按照中央规定的“以培养工业建设人才和师资为重点,发展专门学院和专科学校,整顿和加强综合性大学……”的总方针,和“对政治、财经各院系采取适当集中,大力整顿”的原则,西南政法委员会和文教部决定把西南地区几所大学的政治、法律院系调整出来,建立西南政法学院,并委托西南人民革命大学负责筹建。因当时立即建院有困难,便先由西南人民革命大学成立政法系。一方面解决院系调整来的师生的工作、学习、生活问题;一方面进行建院的筹备工作。

根据西南文教部制订的《西南政法学院设置计划草案》规定“政法学院由重庆大学政治系、法律系;四川大学政治系、法律系;重庆财经学院法律系组成,受西南人民革命大学领导”。任务是:“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适应国家建设需要与社会发展前途,以新民主主义为领导思想,培养以科学观点与方法,学习马列主义政法理论及人民政府政策法规令为人民服务的政法工作干部”。同时规定:“1、政法学院为两年制,不分系;2、原有各校政法两系三、四年级学生学习一年毕业;3、原有各校政法两系一、二年级学生一律学习两年毕业;4、原各校政法两系教师,应于到校后有组织的参加司

法改革学习”。

教学计划是按照 1952 年 6 月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高教司拟定的《政法系科课程(初稿)》执行的。其中一年制共八门课:1、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2、中国革命史;3、国家与法权理论;4、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5、法院组织;6、民法及民诉;7、刑法及刑诉;8、政策法令。二年制共十四门课:1、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2、中国革命史;3、中国通史;4、国家与法权理论;5、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6、法院组织;7、苏联国家法;8、逻辑学;9、政治经济学;10、民法;11、刑法;12、民诉;13、刑诉;14、政策法令。教材是选用有关文章、已颁行的政策法令及苏联的教材。

西南人民革命大学于 1952 年 8 月抽调干部十余人由宋子祥同志负责在原革大一部的部址组建政法系。同年 10 月开始接待从重庆大学法学院(含政治系、法律系)及四川大学政法学院(含政治系、法律系)迁来的师生。私立重庆财经学院法律系师生到年底才迁来学校。(私立重庆财经学院法律系是一年前由私立正阳学院法律系、重华学院法律系、辅成学院法律系合并而成。)1953 年西南地区高等学校院系继续调整,又有贵州大学法律系及云南大学法律系的师生陆续合并来校。

调整院系情况统计如下:

调整来日期	调整院系名称	调来教师数	调来学生数
1952 年 10 月	重庆大学法学院	10(人)	101(人)
1952 年 10 月	四川大学政法学院	17	386
1952 年 12 月	重庆财经学院法律系	2	21
1953 年 3 月	贵州大学法律系	8	9
1953 年 9 月	云南大学法律系	12	182
合计		49	699

调整来的学生,按照《西南政法学院设置计划草案》的规定分别编入专修科^①学习。调整来的教师除6名青年讲师、助教参加教学工作外,其余的脱产组织学习和进修。

西南革大政法系建系之初,条件简陋,房舍拥挤,设备短缺,加之教师缺乏,教材不足,教学计划经常变动。西南革大的同志面临全新工作,知难而上,以“继承抗大精神,办好西南革大”为口号,发扬“实事求是,民主作风,虚心冷静,艰苦朴素”的精神,以身作则,艰苦朴素,深入教师学生做好思想工作,尽量安排好师生生活。政法部门及西南革大的领导同志对政法系的工作也十分关心和支持。1953年1月,革大校部又派一处(教务处)副处长石峰同志等七人组成工作组到政法系协助工作。广泛吸收师生对教学的合理化建议,使教学工作有很大改善。1953年3月西南文教部和西南政法委员会调最高人民法院西南分院民庭庭长孙孝实同志到革大政法系任副主任,又从政法部门和中央政法干校毕业的学员中陆续抽调了部分同志到政法系充实教学和科室力量,使政法系的工作得以加强,给建院工作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二、成立西南政法学院

1953年8月中共中央西南局决定由西南行政委员会政法法律委员会主任周保中^②同志兼任西南政法学院院长,西南政法委员会党组调西南公安局办公室副主任刘佑东同志任西南政法学院院长办公室秘书长,实际主持学院工作。同时任命孙孝实同志任教

① 根据教育部(83)教学字第007号文件精神,1983年3月21日我院院长办公会议决定:“凡属院系调整来我院学习,确有三年以上(含三年)大学学历的我院毕业生,可换发(或补发)本科毕业证书。”

② 周保中,1902—1964,云南大理人,白族。早年献身于人民革命事业,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东北抗日联军第二路军总指挥、中国人民解放军东北军区副司令员兼吉林省军区司令员。新中国成立后,任云南省人民政府副主席,西南军政委员会政法法律委员会主任。

务处第一副教务长,李化南同志任第二副教务长,张森同志任第三副教务长。8月20日正式成立西南政法学院。直属西南军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领导。1953年8月7日西南行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党组决定:“西南政法学院党组由周保中、刘佑东、孙孝实、李劲夫等四同志组成,并以周保中同志任书记,刘佑东同志任副书记”。同年10月14日中共西南政法机关党委会决定成立西南政法学院分党委,由周保中、刘佑东、孙孝实、李劲夫、李化南五同志组成分党委会,以周保中同志为书记,刘佑东同志为副书记。撤销西南政法学院党组,并吸收刘佑东同志参加政法党组为其成员。

1953年4月西南司法部司法干部训练班由班主任郭海华同志带领并入政法学院,成立干部轮训班。同年暑期,院系调整来的一年制专修科学生191人毕业。同时,学院参加全国统一招生,录取新生114人。到学院成立后的第一学年开学时,全院共有学生889人。其中专修科二年级四个班457人,一年级两个班216人,干部轮训班学生216人。干部轮训班的学生系由西南各省业务部门选送的县法院院长,省、市法院的审判员、书记员等。

建院之初,学院的组织机构只有一室两处。即院长办公室和教务处、总务处。院长办公室下设秘书、人事两科。教务处有教务科、资料科、教研室、图书馆,并领导专修科六个班和指导一个干部轮训班。总务处下设事务、财务、膳食三个科。全院职工共有146人。

建院后,学校工作受西南政法委员会和西南文教部双重领导。当时,学院最感困难的问题是师资力量薄弱。西南一级机关许多部门的负责同志在百忙中挤出时间,热心为政法学院的学生授课,为培养新中国的政法人才作出了贡献。1953年先后来院给学生授课的领导同志有:中共中央西南局宣传部副部长张非垢、新华社西南分社社长常子青、最高人民法院西南分院院长张曙时、西南公安局副局长刘秉琳、西南总工会主席扬超、西南财经委员会副主任邓晨曦、西南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孙雨亭、西南民政部副部长王德